

昌乐县人民政府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编制，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昌乐县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一系列部署要求，创新思路举措，加强平台建设，深化政民互动，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持续提高，全县政务公开水平显著提升。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年，昌乐县各部门、单位通过政府网站、政府公报等平台发布政府信息8000余条。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专栏发布信息5600余条，通过部门公众号、企事业单位公开平台等发布信息2400余条。一是持续拓展主动公开范围。按照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系列要求，新增发布扩大有效投资、减税降费、行业帮扶

政策等重点领域信息。二是加强政策宣传解读。通过政策文件、政策解读专题，及时公开最新政策，并通过多种解读方式进行解读；开设“政策直通车”栏目，详细解读各级稳经济促发展系列政策措施，方便企业群众获取和享受最新政策。三是聚焦民生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发布。指导部门按期公布稳岗就业、养老、医疗、社会救助等民生领域信息，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全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86 件，较去年增加 26 件，按时办结率 100%。其中，予以公开的 62 件，部分公开的 5 件，不予公开的 2 件，无法提供的 16 件，结转下年度处理 1 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被提起行政复议 3 件，2 件维持结果，1 件尚未办结，无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督促部门按时及时做好日常信息发布，并由专人做好日常检测，确保政府信息准确及时高效。二是制定《昌乐县 2022 年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进一步明确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确保政府信息规范有序。三是及时指导做好旅游、水利、自然资源等新增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确保各领域信息发布及时规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政府网站适老化改造。持续对县政府网站进行适老

化与无障碍改造，新增长者专区，保障老年人与特殊群体便捷地通过政府网站获取服务信息。二是新建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平台，实现卫健、交通、教育等系统企事业单位信息统一发布，群众获取信息便利度进一步提升。三是加强政务新媒体监督管理。督促指导政务新媒体及时更新发布信息，优化便民查询、互动交流等功能。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及时调整全县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明确各部门、单位分管领导和专职工作人员，不断充实工作力量，强化各项保障。二是邀请市民代表列席县政府常务会议，并组织部分市民代表列席上级政府常务会议，充分听取群众意见建议，接受监督评议。三是强化督查指导。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评价纳入全县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加强日常检测、季度抽查、年度考核，倒逼部门、单位提高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3	2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814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12574
行政强制	334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92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1	5	0	0	0	0	86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61	1	0	0	0	0	62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5	0	0	0	0	0	5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1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4	2	0	0	0	0	1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81	4	0	0	0	0	8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1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2	0	0	1	3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1 年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由县政府办公室牵头开展政务公开工作轮训，加强日常培训，增强了信息发布时效和质量。二是优化增加了政府网站查询、适老化改造、长者专区等功能，提升信息获取便利度。三是加强常态化检查，指导部门按期发布日常信息。

（二）2022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对其他地区先进工作经验学习不够，组织外出实地考察学习较少。二是部分部门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不强，重视程度不够，日常信息发布依赖县政府办公室督促。三是发挥考核督导作用方面仍需提升，县内考核指标需进一步研究细化。

（三）改进措施

一是适时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到周边县市区或者外地学习先进经验，取长补短，持续提升工作能力。二是继续开展政务公开轮训和日常培训，提高部门工作人员重视程度和工作水平。三是科学细化考核指标，充分发挥考核作用，调动部门工作积极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2022 年，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根据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和市政府办公室制定的年度重点任务，明确政府有关部门、单位责任分工，加强督查指导，及时发布信息，相关任务均得到了较好落实，促进了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常态化。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2022 年，县政府共承办县人大代表建议 115 件、县政协提案 188 件，办复率均为 100%，并通过县政府网站建议提案专题进行了及时公开；未承办省、市建议提案。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创新政策解读形式，开设《政策直通车》政务公开专题栏目，组织工信、税务、商务等12个政府部门主要负责人接受媒体访谈，对各级稳经济惠民生政策的主要内容、享受条件、申办流程等进行详细讲解，加快政策落地落实。组织开展政务公开课题化探索，指导工作改进提升，其中《昌乐县创新互动交流机制让基层政务公开“有温度”》等2篇调研成果被省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看山东》刊发；《昌乐县关于政策解读工作的几点思考与建议》被市府办《政务公开》专题刊发，获县政府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

（五）报告数据统计说明。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报告的事项。无。

昌乐县人民政府

2023年2月9日